



BHN2021050265-1



第 1 页 共 5 页



161800340554



检测 报 告

项目名称： 湖南科茂林化有限公司有机废气治理工程
委托监测

委托单位： 广州创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： 广州市天河区吉山坑尾路 1 号 2 栋 257 室
(仅限办公)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编 制 刘玄辉 复 核 袁峰 审 核 曾银花 签 发 莫滔

签发日期 2021-05-18


广电计量检测（湖南）有限公司

广电计量检测（湖南）有限公司

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文轩路 27 号麓谷钰园 B8 栋 (410006)

电话(Tel)：+86-0731-82677399 传真(FAX)：+86-0731-82677105 网页：http://www.grgtest.com

报告编制说明

- 1、本报告无检测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、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未加盖  章的检测报告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2、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- 3、委托监/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检测时污染物排放或环境质量状况；委托单位自行采集（或提供）样品时，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- 4、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结果有异议，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检测报告不得用于商业广告使用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本检测报告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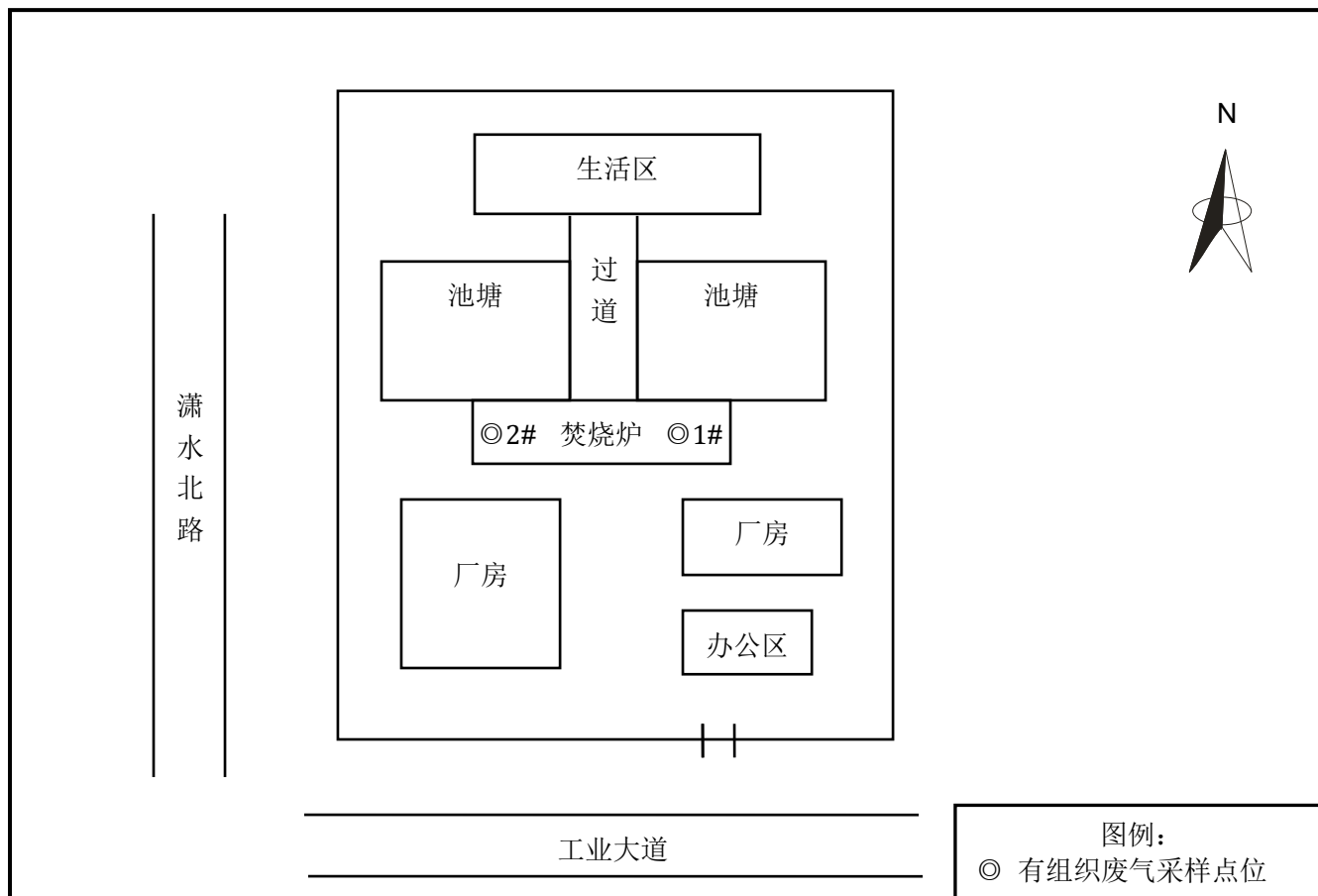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: BHN2021050265-1

检测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采样时间	2021年5月8日	分析时间	2021年5月8日~5月11日
采样地点	湖南省永州市道县道州工业园内（湖南科茂林业有限公司）		
采样方法	废气：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 及修改单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采样 气袋法》HJ 732-2014		
备注	<p>1) 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：未评定</p> <p>2) 偏离标准方法情况：焚烧炉处理前◎1#采样管道直径尺寸为0.6m，采样口位置位于弯头、变径管上游方向0.9m处（小于3倍管道直径，即1.8m），焚烧炉处理后◎2#采样管道直径尺寸为0.6m，采样口位置位于弯头、变径管上游方向0.4m处（小于3倍管道直径，即1.8m）、位于弯头、变径管下游方向0.4m处（小于6倍管道直径，即3.6m）不符合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要求。</p> <p>3) 非标方法使用情况：无</p> <p>4) 分包情况：无</p> <p>5) 其他：本次检测点位、检测频次均由委托单位指定。</p>		

二、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广电计量检测（湖南）有限公司

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文轩路27号麓谷钰园B8栋（410006）

电话(Tel): +86-0731-82677399 传真(FAX): +86-0731-82677105 网页: <http://www.grgtest.com>

检测报告

三、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

检测类型	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	主要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丙酮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 质谱法》(气袋-吸附管采样) HJ 734-2014	7890B-5977B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HNHX2018-G205	0.01mg/m ³
	异丙醇			0.002mg/m ³
	正己烷			0.004mg/m ³
	乙酸乙酯			0.006mg/m ³
	苯			0.004mg/m ³
	六甲基二硅氧烷			0.001mg/m ³
	3-戊酮			0.002mg/m ³
	正庚烷			0.004mg/m ³
	甲苯			0.004mg/m ³
	环戊酮			0.004mg/m ³
	乳酸乙酯			0.007mg/m ³
	乙酸丁酯			0.005mg/m ³
	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			0.005mg/m ³
	乙苯			0.006mg/m ³
	对/间-二甲苯			0.009mg/m ³
	邻-二甲苯			0.004mg/m ³
	2-庚酮			0.001mg/m ³
	苯乙烯			0.004mg/m ³
	苯甲醚			0.003mg/m ³
	苯甲醛			0.007mg/m ³
1-癸烯	0.003mg/m ³			
2-壬酮	0.003mg/m ³			
1-十二烯	0.008mg/m ³			
	颗粒物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中 8 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 GB/T 16157-1996 及修改单	ME204E 电子天平 HNHX2014-G134	---
	非甲烷总烃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 HJ 38-2017	GC7900 气相色谱仪 HNHX2013-G061	0.07mg/m ³

广电计量检测（湖南）有限公司

地址: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文轩路 27 号麓谷钰园 B8 栋 (410006)

电话(Tel): +86-0731-82677399 传真(FAX): +86-0731-82677105 网页: <http://www.grgtest.com>

检测报告

四、检测结果

检测类型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
				1	2	3
有组织 废气	焚烧炉处理 前◎1#	烟气参数	标干流量 (m ³ /h)	9103	9222	8316
		挥发性有机物 (TVOC)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37.1	58.4	55.0
			实测排放速率 (kg/h)	0.338	0.539	0.457
		非甲烷总烃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234	265	252
			实测排放速率 (kg/h)	2.13	2.44	2.10
		颗粒物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<20(0.6)	<20(3)	<20(3)
			实测排放速率 (kg/h)	0.005	0.03	0.02
		有组织 废气	焚烧炉处理 后◎2#	烟气参数	标干流量 (m ³ /h)	8953
挥发性有机物 (TVOC)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		1.43	2.00	1.69
	实测排放速率 (kg/h)			0.0128	0.0166	0.0145
非甲烷总烃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		1.25	1.46	1.09
	实测排放速率 (kg/h)			0.0112	0.0121	9.35×10 ⁻³
颗粒物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		<20(1)	<20(2)	<20(1)
	实测排放速率 (kg/h)			9×10 ⁻³	0.02	9×10 ⁻³
备注	<p>1) ①焚烧炉处理前◎1# 烟道尺寸: Φ0.60m; 烟道截面积: 0.2827m²; 烟气温度: 40.9℃~42.0℃; 烟气湿度: 4.2%~4.3%;</p> <p>②焚烧炉处理后◎2# 废气净化方式: 焚烧+过滤棉; 烟道尺寸: Φ0.60m; 烟道截面积: 0.2827m²; 测孔位置: 距地面 0.5m, 水平管道; 排气筒高度: 30m; 烟气温度: 83.4℃~90.1℃; 烟气湿度: 5.1%~5.2%;</p> <p>2) 挥发性有机物 (TVOC) 指: 丙酮、异丙醇、正己烷、乙酸乙酯、苯、六甲基二硅氧烷、3-戊酮、正庚烷、甲苯、环戊酮、乳酸乙酯、乙酸丁酯、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、乙苯、间/对-二甲苯、2-庚酮、邻二甲苯、苯乙烯、苯甲醚、苯甲醛、1-葵烯、2-壬酮、1-十二烯之和。</p> <p>3)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2021年5月8日 天气: 晴; 气温: 29.4℃; 大气压力: 100.2kPa。</p>					

-----报告结束-----

广电计量检测 (湖南) 有限公司

地址: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文轩路 27 号麓谷钰园 B8 栋 (410006)

电话(Tel): +86-0731-82677399 传真(FAX): +86-0731-82677105 网页: <http://www.grgtest.com>